

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

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正向行為支持教育訓練（北區）

直接照顧人員班、中階主管班、負責人班

培訓簡章

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持續承接衛福部社家署委託辦理「培力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服務模式計畫」，提供身障福利機構轉介申請行為輔導服務，及辦理正向行為支持系列培訓課程。擬於 114 年 1 月至 2 月辦理北區正向行為支持課程，包含直接照顧人員班、中階主管班，及負責人班。歡迎踴躍報名！

並預告將於 114 年中，辦理南區正向行為支持系列課程，包含直接照顧人員班、中階主管班及負責人班，敬請留意後續簡章及相關公告。

一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

二、培訓時間

培訓名稱	培訓時間
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正向行為支持教育訓練 【直接照顧人員班】（北區）	114 年 1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9：30-16：30 114 年 1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9：30-16：30
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正向行為支持教育訓練 【中階主管班】（北區）	114 年 2 月 11 日（星期二）9：30-16：30 114 年 2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9：30-16：30 114 年 2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9：30-16：30
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正向行為支持教育訓練 【負責人班】（北區）	114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9：30-16：30

三、培訓對象與參訓資格

- (一) 【直接照顧人員班】：任職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教保員、生活服務員、社工、護理師及相關治療師等。
- (二) 【中階主管班】：任職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中階幹部以上職級，如組長、督導等。
- (三) 【負責人班】：任職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高階主管/負責人，如主任、院長、園長等。

四、培訓費用：免費，並提供午餐。



五、報名時間與方式：

(一)即日起開放報名，請填寫 google 表單：

<https://forms.gle/hzGtB26VDu8xT1Pd8> 報名或掃報名連結 QR code。



(二)報名截止及錄取通知：

- **【直接照顧人員班】**：113/12/30(一)23:59 截止，將於 114/1/3(五)寄發錄取通知。
- **【中階主管班】**：114/1/20(一)23:59 截止，將於 114/2/3(一)寄發錄取通知。
- **【負責人班】**：114/2/12(三)23:59 截止，將於 114/2/19(三)寄發錄取通知。

(三)如有疑問，請來電或來信洽詢培訓聯絡人：趙行為輔導員。

■ 電話：(02)2722-4136#1851

■ 信箱：yenni@diy.org.tw

(四)差旅費補助特別說明：若學員自東部或離島地區前來參訓(包含花蓮、臺東、離島等地區)，將提供差旅費補助，包含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費用實支實付(客運、高鐵、台鐵、飛機、船舶)及住宿費用(最高補助單日 2000 元)，請備妥乘車票券、購票證明、住宿費證明等單據，以屆時申請補助。(針對具補助需求之學員，會於課前通知內提供詳細說明)。

六、培訓課程內容與講師簡介：詳見【附件一】、【附件二】

七、培訓地點：交通方式詳見【附件三】

國際智庫會議中心－遠傳館 B1 教室（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3 號地下 1 樓）

八、培訓參加注意事項：

(一)研習證明

- 全程參加者將於課程結束一周內發予電子研習證明，未全程參與者，恕不發給研習證明，而發出之電子研習證明恕不補發。
- 上課遲到、早退超過 15 分鐘者，該堂課視為未全程參與。
- 若課程結束一周內未收到研習證明，請於課程結束兩周內來信/來電告知。

(二)停課標準：如培訓日期遭逢不可抗力因素(如颱風、疫情等)，研習場地所在地宣布停止上班，本會原則上取消課程。

(三)課程和講師異動：本會有權因應需要或不得已，調整更換部分課程主題或講師。

(四)當天請務必出席，如不克出席，請提前來電或 mail 通知培訓聯絡人以利候補或更正名單。

(五)場地維護：請協助愛護培訓場地和器材設備，嚴禁製造髒亂，或進行與培訓無關之活動。蓄意破壞場地設備者，應負賠償責任。

(六)環保行動：響應環保愛地球，研習現場不提供紙杯，敬請自備環保杯。



【附件一】培訓內容及課程時間表

※ 直接照顧人員班

第一天

時間	1/10(五)		
09:00-09:30	報到及前測		
	課程名稱	課程大綱	講師
09:30-12:30	認識心智障礙者情緒行為議題與正向行為支持模式(一)	一、心智障礙者的情緒行為發展特質與行為類型 二、正向行為支持的核心理念 三、行為三級的分級標準，概念運用及各級工作重點 四、行為支持團隊服務模式的建立	林相君
12:30-13:30	午餐		
13:30-16:30	行為的診斷與評估(一)	一、標的行為的定義與觀察評估紀錄 二、行為的診斷： 1. 行為可能的成因 2. 行為可能的功能 三、正向行為支持的服務流程	蕭丁嘉

第二天

時間	1/14(二)		
09:00-09:30	報到		
	課程名稱	課程大綱	講師
09:30-12:30	正向行為支持的服務策略與技巧(一)	一、行為策略使用的重要原則 二、正向行為支持常用的策略 三、如何選擇行為支持策略	陳馨梅
12:30-13:30	午餐		
13:30-16:30	因應情緒行為議題的工作流程與安全措施(一)	一、情緒發作週期的介紹 二、情緒發作週期的運用與自我覺察 三、避免情緒持續攀升導致危機的因應技巧 四、行為議題的危機預防與風險管理	王智萱
16:30-	後測及滿意度調查		

※ 中階主管班

第一天

時間	2/11(二)		
09:00-09:30	報到及前測		
09:30-12:30	課程名稱	課程大綱	講師
	認識心智障礙者情緒行為議題與正向行為支持模式(二)	一、心智障礙者的情緒行為發展特質與行為類型 二、正向行為支持的核心理念 三、行為三級的分級標準，概念運用及各級工作重點	邱錦艷
12:30-13:30	午餐		
13:30-16:30	行為的診斷與評估(二)	一、標的行為的定義與觀察評估紀錄 二、行為的診斷： 1. 行為可能的成因 2. 行為可能的功能 三、正向行為支持的服務流程	陳馨梅

第二天

時間	2/17(一)		
09:00-09:30	報到		
09:30-12:30	課程名稱	課程大綱	講師
	正向行為支持的服務模式與策略(二)	一、行為支持團隊服務模式 二、行為支持策略使用的重要原則 三、常用且有效的正向行為支持策略 四、如何選擇行為支持策略	王智萱
12:30-13:30	午餐		
13:30-16:30	因應情緒行為議題的工作流程與安全措施(二)	一、情緒發作週期的介紹 二、情緒發作週期的運用與自我覺察 三、避免情緒持續攀升導致危機的因應技巧 四、行為議題的危機預防與風險管理	林相君

第三天

時間	2/21(五)		
09:00-09:30	報到		
09:30-12:30	課程名稱	課程大綱	講師
	認識班級/組別/小家經營管理與情緒行為議題之關係	一、班級/組別/小家的經營管理要素及對於情緒行為議題的影響 二、規劃空間運用、布置及動線 三、設計符合需求的活動參與 四、加強正向溝通互動及建立溫暖氛圍 五、建立明確紀律原則及確實落實增強原理	張文嫻
12:30-13:30	午餐		
13:30-16:30	案例討論	一、二級或三級行為個案的研討 二、主持個案研討的技巧	邱錦艷
16:30-	後測及滿意度調查		

※ 負責人班

時間	2/26(三)		
09:00-09:30	報到及前測		
09:30-12:30	課程名稱	課程大綱	講師
	認識心智障礙者情緒行為議題與正向行為支持模式(三)	一、 心智障礙者的情緒行為發展特質與行為類型 二、 正向行為支持的核心觀念 三、 行為三級的分級標準與篩檢工具的使用 四、 行為三級的預防與管理	張菁倫
12:30-13:30	午餐		
13:30-15:30	因應情緒行為議題的組織管理與正向支持	一、 盤點機構行為三級的分布 二、 提供個案合宜支持服務及員工分級訓練與宣導措施 三、 行為支持團隊服務模式 四、 正向環境營造 五、 風險管理與危機處理	邱錦艷
15:30-16:30	案例討論	一、 主管處理二級或三級行為個案的案例介紹 二、 主管交流分享處理經驗	
16:30-	後測及滿意度調查		

【附件二】講師簡介（依授課順序排列）

講師姓名	現職	學經歷/專長
林相君	第一社福基金會 復健組 組長	➤ 學歷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特教系早期療育碩士 成功大學物理治療學系學士 ➤ 經歷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附設愛智發展中心物理治療師 • 愛智發展中心行為種子人員 ➤ 專長 兒童動作功能評估與介入、兒童輔具應用、正向行為支持
蕭丁嘉	第一社福基金會 復健組 行為輔導員	➤ 學歷 輔仁大學臨床心理學系學士 ➤ 經歷 •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 112、113 年「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計畫」行為輔導員 •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 111 年「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整合模式試辦計畫」行為輔導員 • 社團法人臺灣應用行為分析協會教學組長 • 北京康納洲家庭支援中心兼任教學督導 • 廣州展翊兒童潛能開發中心兼任教學督導 • 台灣應用行為分析協會(TABA)專任講師 • 國際認證副行為分析師 ➤ 專長 ABA 應用行為分析
陳馨梅	第一社福基金會 復健組 主任	➤ 學歷 台灣大學心理學系碩士 台灣大學職能治療及心理學學士 ➤ 經歷 • 社家署 110、111、112 年「培力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服務模式計畫」計畫執行人暨行為輔導員 • 新北市 108、109 年「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整合模式試辦計畫」計畫負責人暨行為輔導員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復健組組長/副主任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附設中和發展中心職能治療師 ➤ 專長 正向行為支持、視覺復健、職能治療

王智萱	第一社福基金會 復健組 副組長	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114 年度培訓簡章 ➤ 學歷 成功大學職能治療學系學士 ➤ 經歷 •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 111、112、113 年「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整合模式試辦計畫」督導 •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 108、109、110 年「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整合模式試辦計畫」行為輔導員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成人機構職能治療師 • 成大醫院精神部職能治療師 ➤ 專長 正向行為支持、心智障礙成人感官與精細動作評估、PODD (Pragmatic Organization Dynamic Display) 溝通輔具
張文嫻	第一社福基金會 專業支援處處長	➤ 學歷 美國北德大學特殊教育碩士，主修情緒障礙 ➤ 經歷 • 第一行為工作室督導 • 第一行為工作室行為輔導員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附設永愛發展中心組長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附設愛智發展中心教保員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附設博愛發展中心教保員 ➤ 專長 成人心智障礙者個別化服務計畫(ISP)、成人心智障礙者正向行為支持(PBS)
邱錦艷	第一社福基金會 附設崇愛發展中心 主任	➤ 學歷 大仁科技大學幼保系學士 ➤ 經歷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附設中和發展中心教保員/教保組長/副主任/主任 • 第一兒童發展中心教保員 ➤ 專長 身心障礙者直接服務、身心障礙機構經營管理
張菁倫	第一社福基金會 執行長暨機構服務處處長	➤ 學歷 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學士 ➤ 經歷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附設永愛發展中心主任 • 第一社福基金會社工督導 • 資深社工師 ➤ 專長 身心障礙社會工作、身障者個別化服務計畫評估與設計、身心障礙機構管理、心智障礙者性三級預防、心智障礙者老化服務

【附件三】培訓地點交通資訊

北區場次(直接照顧人員班、中階主管班、負責人班)：

國際智庫會議中心-遠傳館 B1 教室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3 號地下 1 樓（現場聯絡電話：0905-816-002 趙輔導員）

交通方式：

高鐵、台鐵－搭乘至「台北車站」，從「西三門」步行約 6 分鐘。

捷運－板南線「台北車站」Z4 出口，步行約 3 分鐘。

公車－18、249、251、605 至「博物館(館前)」站，步行 2 分鐘。

